庆阳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庆农发〔2026〕127号

庆阳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做好2026年度农业系列（农业工程专业）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农业农村局、环县畜牧兽医局，局属有关单位:

根据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2026年度农业系列（农业工程专业）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甘农人发〔2026〕9号）、庆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转发省人社厅《关于做好2026年度全省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庆市人社函字〔2026〕37号）精神，现就做好2026年度全市农业系列（农业工程专业）职称申报评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基本条件

申报职称的人员须在我市的企事业、社会团体、个体经济组织等用人单位中从事专业技术工作，遵守宪法和法律，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符合农业系列（农业工程专业）职称评审标准文件中规定的申报条件，按规定完成继续教育任务。具体包括：事业单位在编在岗以及编外聘用的专业技术人员；庆阳市登记注册的企业、社会团体、个体经济组织等建立规范劳动关系的工作人员；具有我市户籍的灵活就业人员以及符合条件的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技术人才、农村实用文化人才，以及事业单位离岗创业人员可以按有关规定参加职称申报。

公务员（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企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含申报当年达到退休年龄人员）等不能申报评审职称。受党纪政务处分在影响期内、或涉嫌违纪违法被立案调查在调查期内、以及在刑事处罚期内的人员不能申报评审职称。

二、申报方式

全市职称申报和评审通过“甘肃省职称申报评审管理信息系统”（https://gszcxt.rst.gansu.gov.cn/zcfwpt/home）在线开展。个人申报账号由用人单位或申报单位负责审核和创建。

三、评价标准

（一）基层农业系列、基层农业工程专业高级职称任职资格评审条件

按照《甘肃省基层农业系列高级职称评价条件标准》（甘人社通〔2025〕216号）、《甘肃省工程系列基层农业工程专业高级职称评价条件标准（试行）》（甘人社通〔2025〕219号）规定执行。切实向基层“三长两突出”（基层工作时间长、任职时间长、任一级岗位时间长和任现职前业绩突出、任现职以来业绩突出）人员倾斜，特别要注重向临近退休人员倾斜。基层有效高级职称申报数额待市人社局随后通知，各县（区）正常晋升、破格晋升、考核认定申报均占下达岗位数额（破格晋升人数不得突破各层级正常晋升人数的40%）。

（二）全市农业系列、农业工程专业高级和中级职称任职资格评审条件

按照《甘肃省农业系列职称评价条件标准》（甘人社通〔2025〕217号）、《甘肃省工程系列农业工程专业职称评价条件标准（试行）》（甘人社通〔2025〕218号）规定执行。严格执行岗位设置相关规定，正常申报必须在核定空岗的前提下，方可申报评审材料。破格申报可不受本单位岗位结构比例限制，但破格晋升职称人数不能突破本系列（专业）各层级正常晋升职称人数的40%，破格申报副高级职称需由2名以上同行业正高

级专家推荐，专家须持全省有效范围资格证书。基层人才申报中级职称，不再限定申报人所学专业必须与申报专业一致或相近，以胜任工作为标准，注重能力考核。

（三）乡村专业技术人才评审条件

进一步落实好省委（甘办发〔2019〕55号）文件精神，关于“艰苦边远地区乡村专业技术人才工作20年以上的评聘中级职称和工作30年以上的评聘高级职称不受岗位指标限制”的倾斜政策。即目前在乡村工作岗位上，累计乡村工作年限达到要求，借调离开乡村工作岗位的，不得纳入乡村专业技术人才评审范围；在工作年限上，不得将非乡村工作岗位上的工龄计算为乡村工作年限。乡村专业技术人才高级职称评审按照甘人社通〔2025〕216号、甘人社通〔2025〕219号评价标准执行；乡村专业技术人才中级职称评审按照甘人社通〔2025〕217号、甘人社通〔2025〕218号评价条件标准执行。

（四）农村实用技术人才评审条件

按照《甘肃省农村实用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办法》（甘人社通〔2021〕347号）和《庆阳市农村实用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实施细则》（庆农发〔2021〕306号）执行。庆农发〔2026〕68号文件已做安排，农村实用技术人才高、中级职称申报同专业技术人员材料一并推荐上报。

四、申报时间

2026年9月1日0时至9月30日24时，全市农业系列（农业工程专业）正高、副高级职称务于9月25日前提交市农业农村局审核，中级职称务于9月30日前提交市农业农村局审核。逾期视为放弃，不再受理。

1、个人申报：申报人要认真阅读《职称评审管理系统操作手册》（申报人分册），在规定时间内登录申报系统，签署申报诚信承诺书，填写个人申报信息，扫描上传佐证材料，提交申报单位审核推荐意见等，在规定时限内未提交成功的，后果由申报人个人承担。

2、单位审核：申报人所在单位对申报材料随报随审，推荐人选和相关材料经单位研究同意后，在本单位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提交主管部门审核。

3、部门审核：主管部门对申报人上传的各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同时对会议研究、集体评议、意见征求、公示等相关程序的合规性进行审核，并及时推荐县（区）人社局审核。如发现用人单位推荐材料需要修改完善的，一次性反馈修改意见后及时退回（退回次数不超过3次），因未按时推荐导致申报延误的，相关单位承担全部责任和后果。

4、答辩评审：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会

同市人社局联审、抽查，组织符合条件及通过联审人员进行答辩，具体答辩时间另行通知，答辩通过人员提交评审会评议。

5、公示发证：评审工作结束后，在市农业农村局网站进行5个工作日公示，公示无异议后，联合市人社局印发职称资格文件，制发职称电子证书。用人单位及时下载打印电子评审表，用印后送交档案保管部门存入个人人事档案。

五、申报材料

1、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个体经济组织等用人单位，县（区）职改办正式推荐文件1份（内容包括：初审意见、品德考核情况、个人廉洁自律情况、民主推荐情况以及公示结果）；

2、诚信承诺书；

3、不良贷款证明；

4、事业单位岗位空缺情况审核表；

5、甘肃省申报职称任职资格评审简表10份；

6、2026年度申报农业系列职称人员情况汇总表1份（电子版）；

7、答辩材料7份，由答辩者自选（可选择已发表的论文或专利成果、项目报告、工作总结等其中的任意项），封面注明“XXX同志答辩材料”。

所有需要填报的表格均在市农业农村局网站下载，网址：http://nync.zgqingyang.gov.cn/。

六、相关要求

（一）严格推荐程序。申报推荐工作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申报人须按评审条件标准完整、准确填报上传个人信息及电子版佐证材料，用人单位、主管部门、县（区）人社局审核人和分管领导要切实负起责任，层层把关，严格落实“谁审核、谁签字、谁负责”的工作机制。各县（区）申报评审农业系列职称人员需经县（区）人社局和农业农村局联合推荐。县（区）农业农村局要负责做好对申报人员的政策答复和解释工作，对政策不清或无法解答的统一由单位负责职称人员联系咨询，对前来现场咨询的申报人员个人一律不予受理。

（二）严格业绩标准。各县（区）要熟练掌握评审条件标准，准确界定学历、专业工作年限、任低职务年限、工作业绩等关键性指标，保障评审工作有序推进。对推广成果、培训成果等工作业绩，必须上传文件通知、任务书、工作计划等完整的相关佐证材料；各类鉴定验收、批复均以文件或证书为依据，由主管部门或所在单位开具的单一证明材料一律不予认可，与业绩无关或证明力不强的佐证材料不得上传；要严格落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甘办发〔2019〕61）要求，对未经批准开展的表彰不予认可。要严格规范审核“专利成果转化、培养

指导、专家举荐、学术任职”等有关软性业绩的使用，全面实行软性业绩硬性审核机制。

（三）严肃纪律要求。职称工作政策性强、涉及面广、社会影响大，各县（区）要本着对人才评价工作负责的态度，加强组织领导，严格推荐程序及审核把关，发现申报人通过提供虚假材料、剽窃他人作品和学术成果或者通过其他不正当手段取得职称的，直接取消申报人申报资格；对群众反映的违法违纪情况及时进行核查，情况属实的要依法依规予以处理，并纳入“黑名单”管理；对包庇纵容申报人弄虚作假，甚至将本单位账号用于非本单位工作人员申报职称的，要追究用人单位及经办人责任。

七、其他注意事项

（一）关于业绩时限规定要求。

申报人的业绩须在2026年9月30日前取得。申报人在该时限之后取得的业绩，可作为业绩成果在下次申报职称时使用。

（二）关于任职年限的计算办法。

专业技术总年限和现职称任职年限，均计算到2026年12月31日。纳入事业单位岗位管理人员的任职年限从聘用的当月计算；其它单位人员的任职年限，原则上从取得职称资格的当月起计算。

（三）关于全省有效破格晋升和基层有效破格晋升有关事项

1、破格申报全省有效职称的，可不受本单位岗位结构比例限制，取得职称资格后，按照优先调整岗位结构比例聘用。但是，破格晋升人员总数不得突破本系列（专业）各层级正常晋升人数的40%。

2、根据人社部有关要求和我省职称评聘有关规定，“定向评价、定向使用”取得的基层有效高级职称实行岗位总量控制，高级岗位数额不超过专业技术岗位总量的10%（包括正常晋升和破格晋升），专岗专用，单独管理。其中：破格晋升不得突破本系列（专业）各层级下达数额的40%。

（四）关于继续教育和年度考核方面注意事项

1、按照人社部《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和我省继续教育工作有关规定，对未达到继续教育学时量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得进行申报。申报人员需向申报评审信息系统上传继续教育证书等佐证材料（高级上传连续近5年的;中级上传连续近4年的）。

2、年度考核结果是衡量专技人员能否胜任工作能力主要体现，连续年度考核合格以上间断的，申报当年之前连续3个年度考核必须为合格以上，否则不得申报（高级上传连续近5年

的;中级上传连续近4年的)。考核合格的必须上传考核登记表,考核优秀的上传考核登记表或考核文件(如年度考核优秀作为业绩使用时,需在其他业绩模块内继续上传年度考核登记表及考核文件)。

(五)关于论文查重事宜

省职改办提供了在“中国知网”上收录的论文查重服务,不接收任何查重报告单;未在知网上收录的论文由用人单位联系“中国知网”进行查重,并上传有单位签字盖章的“中国知网”查重报告单。查重结果以“去除引用文献复制比”为准,核心期刊论文不超过15%、省级期刊论文不超过25%,否则,不能按相应层级论文对待。省级学术期刊以万方、维普和知网数据库作为数据源整刊收录为准。知网已收录文章,职称系统对接知网自动查重;知网未收录文章,通过检测地址https://we.cnki.net/check/zcps/gs/main.html#/login查重获取报告单,由用人单位盖章上传。

(六)关于在职状态的确认办法。

企业、社会团体、个体经济组织工作人员,以及事业单位编外聘用人员,要核实社保信息,以确认其是否与申报单位建立了真实有效的劳动关系。原则上,截止申报当月申报人员必须在申报单位连续缴纳6个月以上社会保险;对于6个月内有

工作单位变动情形的，应提供相应单位连续缴纳社会保险相关证明材料。如存在工作经历与社会保险缴费记录不符等情况，取消申报资格。对于公司法人、董事、监事、股东，通过自主择业方式到地方企业工作的军队人员，以及已参加失地农民养老保险的人员，企业可以提供加盖单位印章的劳动合同和银行工资流水确认劳动关系。

（七）品种业绩审核。

培育一个新品种一般需要8到10年时间，育种周期很长，需要大量的研发投入，凝聚着育种者多年的创新劳动成果。对使用国家新品种权、国家审定品种、国家登记品种、省级审定品种作为业绩条件的，必须从严审核，严禁以成果登记挂名窃取育种者成果。

（八）部分业绩把握

1、**工作量业绩。**工作业绩中涉及技术示范推广面积、成果效益、培训班次和人数以及动植物防疫、品种改良、病虫害防控量等，均为任现职以来取得的累计量，使用该业绩时，须按年度列表统计，要有计划任务、完成情况、本人作用等，分年度上传佐证材料。

2、**量化统计业绩。**如有开展技术培训指导、农产品检验检测、农作物病虫害防控、动物检疫防疫等业绩，请在上传佐证

材料的同时，填写《量化统计表》，主要领导签字盖章后上传在该业绩之前。

本通知未尽事宜，按照国家和我省职称评审有关政策规定执行。我单位未授权任何社会机构、商业平台开展职称代办业务，未委托任何企业或机构开展职称申报评审收费项目。

附件：1. 诚信承诺书

2. 全省农业系列高级职称破格申报评审专家推荐表

3. 甘肃省申报职称任职资格评审简表

4. 2026年度申报农业系列职称人员情况汇总表

庆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6年8月31日

附件 1

诚信承诺书

申报人承诺:

本人承诺在职称申报过程中诚实守信，所提交的学历证书、资格证书、考试成绩、论文论著、业绩成果等申报材料的原件、复印件均真实、准确、有效。如有弄虚作假、隐瞒事实、违法违纪、违规行为，自愿放弃并取消本人职称评审资格，三年内不得再申报评审职称，并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相关责任及后果，且接受相应处理。

申报人签名:

年　月　日

单位承诺:

本单位已对申报人提交的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核把关，对其工作经历、业绩能力、聘任资料及有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齐全性负责，严格按照有关评审工作程序进行申报推荐，如本单位在申报过程中未按规定程序推荐或有弄虚作假问题，愿按照有关规定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相关责任及后果。

单位审核人签名:

法定代表签字;

（单位行政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 1.本承诺书签字盖章申报人上传至申报系统相关证明材料栏;

2.所有申报人必须签署此诚信承诺书，否则不予受理职称申报材料;

3.签名必须是申报人、审核人、法定代表人，不得代签或加盖私章。

附件 2

全省农业系列高级职称破格申报评审专家推荐表

<table>
<tr><td rowspan="4">推荐专家基本情况</td><td>专家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d>出生年月</td><td></td></tr>
<tr><td>参加工作时间</td><td></td><td>工作单位</td><td colspan="2"></td></tr>
<tr><td>现任正高职称名称</td><td colspan="2"></td><td>取得资格时间</td><td colspan="2"></td></tr>
<tr><td>聘任时间</td><td></td><td>职称范围</td><td colspan="2">□全省有效　□基层有效</td></tr>
<tr><td rowspan="2">被推荐人基本情况</td><td>姓 名</td><td></td><td>出生年月</td><td></td><td>参加工作时间</td><td></td></tr>
<tr><td>工作单位</td><td colspan="2"></td><td>申报职称资格名称</td><td colspan="2"></td></tr>
<tr><td>推荐理由</td><td colspan="6"></td></tr>
<tr><td>推荐专家意见</td><td colspan="6">本人本着诚实守信、追求真理、崇尚创新、鼓励探索、勇攀高峰的精神，推荐该同志破格申报评审全省农业系列高级职称。

推荐专家签名：
年　　月　　日</td></tr>
</table>

注：本表随其他一名以上正高级职称专家的推荐表一同扫描上传至职称申报评审管理信息系统“相关证明材料”栏目。

附件3

甘肃省申报职称任职资格评审简表

<table>
<tr><td colspan="2">姓　名</td><td></td><td>性　别</td><td></td><td>民族</td><td></td><td>出生年月</td><td></td></tr>
<tr><td colspan="2">参加工作时间</td><td></td><td colspan="2">从事本专业
工作年限</td><td></td><td>现所在部
门及岗位</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现任职称名称</td><td></td><td colspan="2">取得资格时间</td><td></td><td>聘任时间</td><td></td></tr>
<tr><td colspan="3">申报职称名称</td><td></td><td colspan="2">晋升类型</td><td colspan="3">□正常　　□破格</td></tr>
<tr><td rowspan="4">学
历</td><td>学历
层次</td><td>毕业时间</td><td colspan="2">毕业院校</td><td>专业</td><td>学制</td><td colspan="2">学位</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任现职后年
度考核统计</td><td colspan="3">优秀_____次，合格_____次</td><td>专业能力</td><td colspan="3">□强　□较强　□一般</td></tr>
<tr><td colspan="2">品德考核</td><td></td><td>计算机能力</td><td></td><td colspan="2">外语能力</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完成继续
教育情况</td><td colspan="3"></td><td>帮扶基层经历</td><td colspan="3"></td></tr>
<tr><td>主要
技术
工作
经历</td><td colspan="8"></td></tr>
</table>

任现职后主要专业技术工作业绩（必选项业绩不用填写）			
起止时间	名称及内容	奖励发证或鉴定 验收部门名称	本人排名或 起何作用

用人单位审核意见	单位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县（区）人社（职改） 部门审核意见
年　月　日（盖章）	年　月　日（盖章）	年　月　日（盖章）

注：1.专业技术人员有多个学历需要填写的，可在“学历”栏分多行填写；
2.此表只填写任现职以来符合条件的硬性业绩，必选项业绩在《业绩汇总表》上填写清楚；
3.A4纸正反面打印，供评审使用，一式10份。

附件4

2026年度申报农业系列职称人员情况汇总表

（共*人，其中*级*师*人、*级*师*人、*级*师*人）

单位（盖章）：

序号	工作单位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低一级职称情况			学历					专业工作年限	论文		符合评审业绩条件内容	晋升类型	联审意见	备注
						资格名称	取得时间	聘任时间	学历	专业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	毕业证书编号		级别	数量				
1				****.**	****.**	*级**师	****.**	****.**			****.**				核心国家级省级	***	正常项：甘人社通[2021]/273号第*条或274号第*条。 第（一）款第*项：简述业绩名称、获得时间及个人排名； 第（二）款第*项： 破格项： 第（一）款第*项： 第（二）款第*项： 必选项：第（三）款高级农艺师/高级畜牧师/高级兽级师 第*项：简述业绩名称（核心字眼，*亩、*座、*天、*人.....）	*级**师（正常） **级**师（破格）		破任职年限/破学历/破专业
2				****.**	****.**	**师	****.**	****.**			****.**				核心国家级省级	***	正常项：甘人社通[2021]274号第**条 第（一）款第*项：简述业绩名称、获得时间及个人排名； 第（二）款第*项： 破格项： 第（一）款第*项： 第（二）款第*项： 必选项：第（三）款农艺师/畜牧师/兽级师 第*项：简述业绩名称（核心字眼，*亩、*座、*个、*天、*人.....）	**师（正常） **师（破格）		破专业/破任职年限

备注：1.本表用A3纸打印，由各级单位向上一级审核部门报送时汇总填写；
2.高级和中级分开填写此表，内容必须和申报系统填写一致，时间格式如“2026.01”，单位名称务必填写全称（与单位印章一致）；
3.破格晋升请注明相应破格内容，全省有效、基层有效、乡村人才在备注栏注明。

审核人（签字）：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抄送：市人社局，各县（区）人社局。

庆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6年8月31日印